

#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严格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面对全球经济格局深度调整、行业竞争加剧的复杂环境，叠加中美对等关税政策带来的外部压力，公司坚守战略定力，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以产业升级为驱动，持续深化全产业链布局。在新材料领域加速技术突破，在产能建设方面推进国内外项目协同落地，在市场端积极拓展全球多元化销售网络，有效对冲外部不利影响。尽管受关税政策影响，2025 年营业收入与归母净利润同比出现阶段性波动，但公司总资产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仍实现大幅增长，核心业务竞争力与经营韧性持续凸显，为后续恢复性增长与长期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2,750.80 万元，同比减少 3.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89.56 万元，同比减少 12.57%；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93,700.36 万元，同比增长 17.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70,870.18 万元，同比增长 40.57%。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 1、建立适配公司组织形态和发展格局的集团化管理模式

近年来，公司不断深化全产业布局，以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加快产业链资源整合，在传统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基础板块之外，积极向超

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生物可降解聚酯橡胶等新材料、机器人核心部件领域拓展。公司以现有主业为坚实根基，充分发挥材料研发与规模化生产的核心优势，全力将新业务打造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极，构建起“传统安全防护主业 + 高端新材料 + 机器人新业务”三大板块相互赋能、协同共进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拓展，且已在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子公司、分支机构。为实现对旗下各业务板块资源的有效整合，推动业务协同发展，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2025年9月公司正式更名为“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构建“集团总部-业务板块-分子公司”三级管理架构，标志着公司迈入集团化运营新阶段。

公司将名称变更为“集团”公司，有助于从品牌形象和战略定位上，为集团化运作奠定基础，更好地向市场和客户传达公司基于产业链上的多元化发展战略和长期发展愿景，使公司在多元化发展的道路上更具品牌支撑。同时，向内部员工传递公司的集团化发展方向，统一思想和行动。

## **2、推动技术创新与标准引领，夯实业务发展根基**

报告期内，公司将技术创新作为发展核心驱动力，在标准引领、产学研合作等方面持续发力，不仅提升了自身技术实力，还收获多项荣誉，全方位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 **（1）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技术创新与标准引领双擎驱动**

在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研发生产上，公司通过创新工艺与材料应用，成功开发出一系列高性能产品并实现工业化量产。如21G防切割A6产品、18G美标切割A7产品、防电弧手套、触屏PU型手套、超细发泡高模量聚氨酯手套、HDPE凉感手套、短道速滑手套、雪橇三项手套产品等。这些产品凭借卓越性能与精准的场景适配性，全面满足消费者多场景、多样化的使用需求，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市场的领先地位。2025年公司在食品级丁腈手套，超导电手套，超低温手套项目等也取得了重大突破。这些预研项目的突破，不仅为公司后续产品迭代升级奠定了坚实基础，更体现了公司在技术研发上的前瞻性与战略眼光，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储备核心竞争力。

近年来，公司研发团队积极投身我国行业标准研讨，参与制定了《手部防护焊工防护手套》《手部防护通用技术规范》《个体防护装备商贸经营服务规范》

等 10 余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2025 年公司还参与制定国内首个《防切割服》团体标准，通过深度参与标准制定，将自身先进的技术理念与创新成果融入行业标准，不仅提升了在手部防护装备领域的话语权，更有力地引领了整个行业的技术发展潮流，为产品在市场竞争中赢得先机。

## （2）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技术突破与应用开发并行

在超纤维新材料领域，公司在产业协同的基础上加速创新开发与应用技术突破，拓展产业边界。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发的 MetalQ 工程纱产品，其性能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800D 超高强防弹纤维，其技术指标达到断裂强度 $\geq 42\text{cN/dtex}$ 、初始模量 $\geq 1600\text{cN/dtex}$ ，在防弹性能上实现了质的飞跃。公司开发的一种用于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着色色浆及其制备方法，成功克服了传统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着色困难、色牢度差等行业难题。该技术通过特殊的颜料分散工艺和添加剂配方，使色浆能够均匀稳定地附着于纤维表面，生产出来的产品不仅颜色鲜艳、持久，同时还能保持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原有的高强度、高模量机械性能。在耐蠕变性能上，公司开发的一种耐蠕变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及其制备方法，提供了新型纤维制备技术路线，有效改善材料在长期应力下的变形问题，大幅提升产品稳定性与使用寿命。进一步巩固了企业在高端超纤维新材料领域的技术壁垒与市场竞争力。

基于上述产品制备工艺技术的突破，报告期内，公司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应用开发端也不断加码，在深耕军事防弹、安全防护、海洋绳网、高端家纺等传统成熟应用领域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型应用场景，如超高强防弹纤维制品、风电叶片、机器人灵巧腱绳材料、机器人外壳硬性材质替代应用等，公司旨在通过多维度技术创新与应用拓展，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超纤维新材料产业链布局，持续提升在高端市场的综合竞争实力，为未来业务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在产业制备技术路线上，公司依托可转债募集资金推进的“年产 480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建设项目，立足原有产线制备与生产工艺核心技术积淀，开展全维度技术迭代升级，同步更新规模化产业化技术路线，覆盖产线设计、产品研发、生产工艺、生产运营全流程环节，推动产业技术体系全面优化。现阶段该项目已取得实质性落地进展，其中 4 条生产线实现稳定量产，顺利完成首批客户订单交付。同时，公司持续运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度优化生产

计划、库存管理、供应链协同全流程，实现精准排产、高效物流配送，全面筑牢生产与运营双重效率优势，构建起高性能差异化产品稳定交付、中低端产品低成本规模化生产的双线产能格局，全方位适配不同客户群体、多元应用场景的细分需求。

### （3）机器人新赛道：技术攻关与战略引领抢先机

在机器人这一新领域，公司将机器人核心部件业务纳入“十五五”战略规划新业态板块，从战略高度全面布局，由董事长亲自牵头，组建跨领域专业研发团队，聚焦核心技术攻关。依托公司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绿色弹性体等高端新材料领域的技术积累与专利优势，确立“从核心部件到场景化解决方案”的分层发展路径，为业务高质量发展筑牢战略根基。

报告期内，机器人业务实现多项关键突破，商品化落地与技术验证同步推进。在产品交付方面，依托手部防护领域成熟工艺积淀，机器人柔性关节保护件、防护手套、腰封件、颈部包覆件等外覆防护产品已实现人形机器人场景阶段性商品交付。核心部件开发持续突破，机器人传动腱绳已完成国内外多家本体及灵巧手企业多轮送样，测试反馈优良，并由单一材料升级为腱绳一体化解决方案。同时，公司紧跟人形机器人行业发展趋势，围绕机器人皮肤衣、皮肤手套等核心部件，根据客户定制化需求推进研发与适配，同步开展技术验证与迭代优化，并按照“基础皮肤搭建—数据采集积累—算法校准优化—传感器集成落地”的研发路径，稳步推进电子皮肤相关技术攻关。

为强化研发支撑，公司专门成立“具身智能机器人核心部件及防护件开发中心”，整合内外部研发资源，聚焦柔性防护件、传动腱绳、轻量化型材等核心产品攻关，加快构建专属技术体系与产业化能力，为公司在机器人新赛道上抢占先机、培育新的增长曲线提供强劲动力。

### （4）产学研协同创新，赋能企业硬核发展

报告期内，恒辉安防产业技术研究院持续秉承“合作共建、开放共享”的思路，深度整合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的创新资源，全力推进分析检测中心建设。通过汇聚行业顶尖科研力量与先进设备，成功创立高分子聚合物材料测试分析平台、高性能纤维测试分析平台和复合材料分析测试平台三大测试服务平台。子公司恒劭安防分析检测中心凭借严谨的质量管理体系与专业的技术能力，成功获得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 实验室认证,注册号:CNASL17376)。“江苏省绿色弹性体材料产业院士协同创新中心”于2023年获得立项批示,公司为主要实施单位。公司依托院士团队的科研优势与行业资源,围绕绿色弹性体材料关键技术开展联合攻关,为生物可降解橡胶绿色化、高性能化发展提供理论与技术支持,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创新引领地位。

2023年公司成功立项“江苏省绿色弹性体材料产业院士协同创新中心”,作为主实施单位,公司依托张立群院士团队的科研优势与行业资源,围绕绿色弹性体材料关键技术开展联合攻关。2025年,该中心持续发力,在生物可降解橡胶领域取得显著进展,为其绿色化、高性能化发展提供坚实的理论与技术支持,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创新引领地位,推动公司在可持续发展的新材料赛道上稳步前行。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内授权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专利等共计32件。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国内外授权专利总量247项,其中国际发明专利5件、国内发明专利50项、实用新型160项、外观设计20项、软件著作权11项,注册商标58件,发表论文2篇,另有数十项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

### **3、国内、国外双市场协同发力,构建全球化多元销售体系**

报告期内,面对全球经济格局深度调整与国内市场需求升级的双重挑战,公司将构建“国内+国外”双市场销售体系作为战略核心,通过优化营销组织架构、强化团队建设,打造具备“协同作战、优势互补、动态学习”能力的专业营销队伍,着力构建覆盖多地域、多渠道的运营网络,提升企业抗风险韧性,夯实业绩持续增长的坚实基础。

在外销市场,公司敏锐捕捉全球贸易格局重塑机遇,以“巩固存量、开拓增量”双线策略为指引,主动应对市场竞争与政策波动。在北美、欧洲等传统优势市场,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技术研发实力与质量管控体系,持续深化与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通过产品迭代升级与定制化服务方案,进一步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同时,针对地缘政治与区域经济复苏带来的新机遇,公司加速布局澳大利亚、土耳其、北欧及南美等新兴市场,采取“本地化深耕+差异化竞争”模式:通过深化客户合作、优化渠道布局,推动核心产品快速渗透当地市场,逐步构建起全球化、多元化的外销格局。

在内销市场，公司聚焦两大核心渠道实施精准化营销。针对工业用品大客户渠道，以汽车制造、石油化工、风电新能源等战略行业为突破口，推行“一企一策”定制化服务模式，深入挖掘客户需求，通过创新产品与解决方案打造行业样板。目前，公司已与比亚迪、吉利、隆基等知名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并在报告期内成功拓展松原油田、兖矿能源集团等一批优质客户。在流通批发渠道，公司依据市场容量与区域特性，整合形成四大运营片区，通过资源整合与渠道拓展，精准对接终端客户，并积极培育战略运营商。同时，顺应国家 B2B 阳光采购平台战略趋势，持续强化电商运营团队建设，针对不同品类开发专业化应用场景，以高性价比产品与服务，推动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

#### **4、持续推动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项目与战略新材料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核心产业布局，以技术创新为引擎，全力推进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与新材料领域重点项目建设，加速构建全产业链竞争优势。

在新材料领域，子公司恒尚材料的“超纤维新材料及功能性安全防护用品开发应用项目”实现重大技术与产能突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产线深度磨合与工艺迭代升级，目前公司“年产 4,80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建设项目”已取得实质性进展，其中 4 条生产线已实现稳定量产，并顺利完成首批订单交付。其余生产线也正加速推进安装与调试工作，后续公司将结合产线磨合进度及市场实际需求，分阶段适时释放产能，叠加公司原有的 3,000 吨产能，满负荷运营后总产能将突破 7,800 吨，稳居行业第一梯队。在公司规划新增的 12,000 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总产能中，除上述在建的 4,800 吨外，剩余 7,200 吨产能项目将根据公司整体战略推进节奏、行业市场需求变化动态调整、择机启动，确保产能释放与市场需求精准匹配。

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产能建设同步提速。国内“年产 7,200 万打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项目”目前产能爬坡进展顺利，部分产线已进入高效运营状态，产能规模与交付能力稳步提升，逐步向设计目标靠拢。与此同时，公司积极践行全球化布局战略，越南“年产 1,600 万打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项目”已于 2025 年 9 月实现首批订单交货，产能正按计划稳步爬坡，为北美、欧洲等核心海外市场提供本地化供应支撑。两大项目的协同推进，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安全防护手套领域的规模优势与市场地位。

此外，公司积极响应绿色发展趋势，布局“年产11万吨生物可降解聚酯橡胶项目”。该项目采用“一次规划、三期实施”的开发策略，其中一期1万吨已于2024年8月开工建设，目前各项建设工作均按既定计划有序推进，项目已进入产线联动与试生产阶段。后续公司将依托该材料的环保核心特性与技术优势，持续稳步推进客户储备与订单转化工作，为公司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与战略发展极。

#### 5、产业战略全球化试点布局，推动长期战略价值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紧扣战略发展目标，通过全球化产销供应链投资深化产业布局，全力推进海外市场拓展与长期价值建设。在生产端，公司加速越南“年产1,600万打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项目”的投资建设，通过产能的海外梯度布局，构建更具韧性的供应链体系。目前该项目已正式投产运营，并实现首批订单交付，产能正按计划稳步爬坡。越南工厂凭借本地化生产优势，能有效对冲贸易关税影响，接单竞争力已初步显现，并持续对接海外核心客户需求推进订单转化，乐观预计产能将逐步高效转化为实际订单。与此同时，公司国际营销团队已与多家境外客户展开深度磋商，基于项目建设进度动态规划产能释放节奏，制定灵活的订单承接方案，确保产品投放国际市场后，能迅速抢占市场份额，实现全球市场版图的突破性扩张。

在全产业布局方面，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核心，以科技创新为驱动，持续推进产业链资源整合与战略延伸。除夯实传统功能性安全防护手套业务基础外，公司积极向战略新材料领域进军，此举不仅能够保障高端核心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更致力于开辟企业发展的第二、第三增长曲线，为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

2023年2月，公司与北京化工大学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搭建起产学研深度合作平台，为技术创新提供智力支持。2023年8月，公司《年产11万吨生物可降解聚酯橡胶项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8月正式破土动工，目前该项目正严格按照既定计划稳步推进，已进入产线联动与试生产阶段。该项目聚焦生物基可降解聚酯橡胶的产业化发展，旨在推动绿色橡胶材料在手套、轮胎、鞋材等多领域的广泛应用。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与应用探索，公司志在成为绿色环保生物基、可降解橡胶领域的行业标杆，以“项目实体支撑、技术创新驱动”的双轮模式，实现企业在新兴战略领域的跨越式发展。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历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和审议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召开时间            | 会议届次         | 审议议案 |   |
|----|-----------------|--------------|------|---|
| 1  | 2025 年 2 月 13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 1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2    |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
|    |                 |              | 3    |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2  | 2025 年 3 月 19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 1    | 《关于不提前赎回恒辉转债的议案》                              |
|    |                 |              | 2    |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
| 3  | 2025 年 4 月 21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1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6    |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    |                 |              | 7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8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    |                 |              | 9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15   |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
|    |                 |              | 16   | 《关于〈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
|    |                 |              | 17   |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18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    |                 |              | 19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 2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21   |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    |                 |              | 22   |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    |                  |               |    |  |
|----|------------------|---------------|----|--|
|    |                  |               | 23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24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25 |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               | 26 | 《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 4  | 2025 年 4 月 23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1  |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5  | 2025 年 5 月 13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 1  | 《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6  | 2025 年 6 月 11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1  | 《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
| 7  | 2025 年 7 月 10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 1  | 《关于提前赎回恒辉转债的议案》                        |
| 8  | 2025 年 8 月 25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 1  | 《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    |                  |               | 4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5  | 《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    |                  |               | 6  | 《关于正式确认公司更名事项的议案》                      |
|    |                  |               | 7  |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
|    |                  |               | 8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9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9  | 2025 年 9 月 9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 1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 2  | 《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
| 10 | 2025 年 9 月 26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 1  |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 11 | 2025 年 10 月 15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 1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 12 | 2025 年 10 月 22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1  |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13 | 2025 年 12 月 5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 1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 14 | 2025 年 12 月 12 日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 1  |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恒越安全防护用品（南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                              |
|--|--|--|---|------------------------------|
|  |  |  | 3 | 《关于全资子公司恒辉(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5 | 《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二) 股东会召开情况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4 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决议内容合法有效。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股东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 序号 | 召开时间             | 会议届次            | 审议议案 |                                       |
|----|------------------|-----------------|------|---------------------------------------|
| 1  | 2025 年 3 月 3 日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1    |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
| 2  | 2025 年 5 月 13 日  |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 1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6    |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具体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    |                  |                 | 7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8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9    |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14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3  | 2025 年 9 月 11 日  |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1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2    | 《关于正式确认公司更名事项的议案》                     |
|    |                  |                 | 3    |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4  | 2025 年 12 月 29 日 |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1    |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恒越安全防护用品(南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2    | 《关于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南通恒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3    | 《关于全资子公司恒辉(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各位委员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行使职权，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等。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了8次会议，重点是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决算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内审部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提前赎回公司转债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和交流，并督促其按计划完成审计工作。

###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行使职权，勤勉履行工作职责。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计召开了3次会议，重点是对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事项进行审议，在补选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过程中对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认真审查并发表意见，对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予以审核。

###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行使职权，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影响公司发展的重要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积极探讨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制定科学的战略规划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计召开了1次会议，重点对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事项进行审议。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对公司薪酬制度的制定、执行情况和绩效考核

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共计召开了 2 次会议，重点是监督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拟订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方案、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事项。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特长，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忠实履行职责，持续推动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经营决策的科学性。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共计召开了 1 次专门会议，重点是对公司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议。

### **三、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完成信息披露有关工作，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年共披露 200 多份公告及非公告上网文件，通过多种途径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 **四、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运行机制**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的规范治理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并根据相关规定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实施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多次组织董监高参加深交所、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规范运作治理等专业培训，压实主体责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 **五、加强与投资者沟通，维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董事会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和投资者的权益保护,通过股东会、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日、投资者热线、专用邮箱、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途径、多种形式,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问题,维护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 **六、2026 年度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做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紧紧围绕公司股东会各项决议和年度经营目标组织领导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开拓进取,坚持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努力实现良好的经营业绩回馈广大投资者。

### **(一) 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着力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二) 积极强化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同时,改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方式方法,推动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的多元化,适时、规范地组织安排分析师、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等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积极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促进投资者和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认同和了解。

### **(三) 主动开展合规培训提高管理人员履职能力**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主动作为,加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培训,通过常态化、系统化学习证监会、交易所规章、规范性文件,提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通过合规守法、勤勉尽责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